证券代码：601611　　证券简称：中国核建　　公告编号：2023-045
债券代码：113024　　债券简称：核建转债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回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00,402 股。

根据上述议案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因工作原因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回购向该部分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 600,402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019,393,212 元减少为 3,018,792,810 元，本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3,019,393,212 股减少为 3,018,792,810 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如下：

本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合法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要求本公司清偿到期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本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本公司申报债权。具体如下：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1、申报债权登记地点：上海市青浦区蟠龙路 500 号中核科创园 A1 办公楼

2、申报时间：2023 年 6 月 7 日起 45 日内（工作日 9:30-11:30；14:00-17:00）

3、联系人：张女士

4、联系方式：021-31858860，dong_sh@cnecc.com

5、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1611　　证券简称：中国核建　　公告编号：2023-046
债券代码：113024　　债券简称：核建转债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3,019,393,212 人民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18,792,810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019,393,212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019,393,212 股，无其它种类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018,792,81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018,792,810 股，无其它种类股。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相关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1611　　证券简称：中国核建　　公告编号：2023-044
债券代码：113024　　债券简称：核建转债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1 日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宝智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项下因激励对象工作原因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及注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限制性股票回购原因、数量及价格合法、有效。上述事项不会导致公司股票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继续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按照安排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

二、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有关规定，公司需回购部分激励对象持有的 600,402 股限制性股票，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19,393,212 元减少至人民币 3,018,792,810 元。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要求披露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公告，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中国核建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2023-04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票数 9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中国核建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3-04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1611　　证券简称：中国核建　　公告编号：2023-047
债券代码：113024　　债券简称：核建转债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6 月 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青浦区蟠龙路 500 号中核科创园 A1 办公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36,069,4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431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宝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独立董事姚辉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刘宁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5,806,354	99.9870	262,900	0.0129	200	0.0001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担保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5,806,354	99.9870	262,900	0.0129	200	0.0001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融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5,806,354	99.9870	262,900	0.0129	200	0.0001

1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3 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及 2023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

13.01 发行规模和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13.02 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13.03 债券品种及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13.04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13.05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13.06 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13.07 承销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13.08 上市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13.09 担保情况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13.10 偿债保障措施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13.11 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13.12 有关授权事宜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036,068,954	99.9999	300	0.0001	20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9	《关于公司 2023 年担保计划的议案》	16,047,466	98.3869	262,900	1.6118	200	0.0013
11	《关于续聘 2023 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12	《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及 2023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13.01	发行规模和发行方式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13.02	发行对象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13.03	债券品种及期限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13.04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13.05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13.06	募集资金用途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13.07	承销方式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13.08	上市安排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13.09	担保情况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13.10	偿债保障措施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13.11	决议有效期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13.12	有关授权事宜	16,310,066	99.9969	300	0.0018	200	0.001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5、9、11、12、13 已对持股 5%以下股东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谢阿强、仲路漫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依法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1611　　证券简称：中国核建　　公告编号：2023-048
债券代码：113024　　债券简称：核建转债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6 日以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正勇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票数 3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2. 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票数 3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3. 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票数 3 票，占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弃权票数 0 票，占表决票数的 0%。

特此公告。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3-038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股份性质变更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激励计划授予日为 2023 年 5 月 17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目前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完成缴款。在资金缴纳过程中，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所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0.01 万股，合计放弃 0.01 万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际缴款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出具了《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缴款情况验资报告》（大华审字[2023]000267 号），验证截至 2023 年 5 月 21 日止，公司已收到 89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 311.9816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认缴款，总额为人民币 48,450,742.48 元。

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本次授予 89 名激励对象的 311.9816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公司股本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证券类别	变更前数量（股）	变更数量（股）	变更后数量（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1,819,895	-3,119,816	308,700,07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3,119,816	3,119,816
合计	311,819,895	/	311,819,895

后续，公司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工作。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3-039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股 7,998,413 股（均为 IPO 前及权益分派转增股份取得股份），持股比例 2.57%。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6 月 6 日期间，合计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118,1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7,998,413	2.57%	IPO 前取得：7,998,413 股
安徽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0	0%	IPO 前取得：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998,413	2.57%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董事长孙志勇控制的公司
	安徽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0%	安徽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总裁许帮顺控制的公司
	合计	7,998,413	2.57%	

注：同时，孙志勇、许帮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孙志勇控制的公司，安徽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许帮顺控制的公司，故与孙志勇、许帮顺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另外，2021 年 5 月 13 日，公司披露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表中各股东“持股数量”已按照转增股本后转换。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118,100	1%	2023/6/5 - 2023/6/6	集中竞价交易	29.12 - 31.39	94,289,638.60	已完成	4,880,313	1.57%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已经提前减持完毕。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6 日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公告编号：2023-001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6 日下午 15:00 时在公司二楼综合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网络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时百明主持召开，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有效监督和审查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对公司的合规运作进行了审查，特别是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履行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以及公司的合法权益。监事会一致同意《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经营实际情况及财务状况，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总结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3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成果、资金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公告编号：2023-002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6 月 30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钱江经济开发区康信路 597 号 6 幢二楼综合大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

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3、4、5、6、7、9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3、4、5、8 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议案 6、议案 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581	安杰思	2023/6/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3 年 6 月 27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杭州市钱江经济开发区康信路 597 号 6 幢二楼会议室

登记信函邮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方式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一。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通过现场办理登记或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非现场登记的，参会手续文件须在 2023 年 6 月 27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手续文件要求如下：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现场登记所有原件均需提交一份复印件；如通过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传递扫描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为公平对待每一名股东，1 名股东只能委托 1 名代表出席。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点：杭州市钱江经济开发区康信路 597 号 6 幢安杰思证券投资部

联系人：杜新宇

联系电话：0571-88775216

电子邮箱：duxy@bioags.com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